

# 天风天盈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清算报告

管理人：天风（上海）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清算报告出具日：2024年9月12日

清算报告报送日：2024年9月19日

## 一、重要提示

天风天盈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或“集合计划”）由天风（上海）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担任管理人（以下简称“管理人”），由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托管人（以下简称“托管人”）。本集合计划是由天风证券天盈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转型而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机构部函[2021]259号文，准予变更。变更后，本集合计划的托管人、登记机构不变。自2021年8月30日起《天风天盈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天风天盈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协议》和《天风天盈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招募说明书》生效。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天风天盈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以下简称“《资产管理合同》”）的约定，本集合计划于2024年8月30日终止。

集合计划管理人、集合计划托管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北京市君泽君（上海）律师事务所于2024年8月31日成立集合计划财产清算小组履行集合计划财产清算程序，并由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集合计划进行清算审计，北京市君泽君（上海）律师事务所对清算事宜出具法律意见。

## 二、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	天风天盈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产品简称	天风天盈一年定开混合
产品主代码	970023
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集合计划合同生效日	2021年08月30日
集合计划合同存续期	3年
2024年8月30日日终集合计划份额总额	74,845,112.98份

投资目标	<p>本集合计划依托管理人的投资研究优势，在深入分析、精选投资标的的基础上，主要投资于具备良好价值、持续增长能力的优秀企业，通过科学合理的资产配置，力争实现集合计划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p>
投资策略	<p>(一) 封闭期投资策略</p> <p>1、资产配置策略</p> <p>本集合计划在资产配置方面主要通过自上而下地研究宏观经济运行趋势、深入分析财政及货币政策对经济运行的影响，判断市场走势、利率变化、资产波动性等因素，决定大类资产在品种、级别、期限等维度的分布配置，力争实现投资组合稳健增值、同时降低投资组合波动。</p> <p>2、股票投资策略</p> <p>(1) 行业配置策略</p> <p>本集合计划将在考虑行业生命周期、宏观经济周期不同阶段的行业景气程度以及股票市场行业轮动规律的基础上，结合当前经济发展和资本市场特征，从历史估值比较和未来成长趋势等方面进行深入分析，重点关注符合经济发展趋势、产业升级转型方向，具有巨大成长空间的行业。在优选行业的基础上，再根据重点关注行业的景气度变化及时对行业配置进行动态调整。</p> <p>(2) 股票精选策略</p> <p>本集合计划结合使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精选标的股票，通过对企业、行业的发展脉络进行全方位的分析与综合权衡，选出中长期具备持续增长能力且短期边际向好的优质企业作为投资对象。在深入研究基本面的基础上，坚持价值投资理念，力争准确把握投资机会，不为短期波动影响。</p> <p>(3) 港股通标的股票投资策略</p> <p>本集合计划在分析宏观经济形势和行业发展基础上，精选港股市场中的优质上市企业，有针对性地根据不同指标选取具有成长性和投资价值的上市公司构建股票池。在具体操作上，将基于宏观背景主要采用个股精选策略，综合运用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的手段，对公司进行价值挖掘。</p>

#### （4）量化增强策略

本集合计划采用量化增强模型进行资产定价和风险控制。通过量化增强模型形成对上市公司的收益预测，通过风险模型对投资组合进行风险预测，最后在各项预测的基础上进行投资组合优化，最终确定股票投资组合中的持仓。其中量化增强模型主要包括以下二个部分：

动态多因子模型：由基本面、技术面、情绪面三大类因子组成的多因子模型，根据市场长中短期表现动态调整三类因子的权重，最后形成投资组合，主要捕捉了市场风格轮动、板块轮动方向。

事件驱动模型：由正面事件、负面事件构造的新闻舆情模型，捕捉了特殊事件对个股的额外影响。

量化增强模型同时使用多个量化模型来捕捉市场中不同维度，不同来源、不同形式的投资机会，并通过动态调整各模型之间的权重配置使整个策略获得更好的收益、更小的回撤和更佳的收益风险比。

### 3、债券投资策略

#### （1）债券久期策略

通过对宏观经济周期所处阶段、政策可能演进轨迹进行分析，决定目标久期。如果预期利率下降，将增加久期，以较多地获得债券价格上升带来的收益；反之，如果预期利率上升，将缩短久期，以减小债券价格下降带来的风险。

#### （2）曲线相对价值策略

收益率曲线形状变化代表长、中、短期债券收益率相对变化，相同久期债券组合在收益率曲线形状发生较大变化时收益会产生差异。通过不同期限间债券利差的历史比较，在目标久期范围内，可以进一步选择子弹型策略、哑铃型策略或梯形策略等，也可以结合国债期货进行斜率和凸度变化的交易。

#### （3）曲线骑乘策略

曲线骑乘策略即找寻收益率曲线斜率较陡区域，买入期限位于较陡处右侧的债券。在收益率曲线基本不变的情况下，随着时间推移，债券收益率将沿陡峭区域曲线下滑，从而有机会获得较好资本利得。

#### （4）杠杆息差策略

杠杆息差策略操作即当债券回购利率系统性低于债券利率时，利用质押式回购、买断式回购等方式融入低成本资金，并购买收益率相对较高的债券，以期获取净利息收入的操作方式。

#### （5）信用债投资策略

债券的信用利差主要受两个方面的影响，一是市场信用利差曲线的走势；二是债券本身的信用变化。本集合计划依靠对宏观经济走势、行业信用状况、信用债券市场流动性风险、信用债券供需情况等分析，判断市场信用利差曲线整体及分行业走势，确定各期限、各类属信用债券的投资比例。依靠内部评级系统分析各信用债券的相对信用水平、违约风险及理论信用利差，选择信用利差被高估、未来信用利差可能下降的信用债券进行投资，减持信用利差被低估、未来信用利差可能上升的信用债券。

#### （6）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

本集合计划将在深入研究可转换债券价值影响历史规律的基础上，结合发行人的经营状况以及市场变化趋势，挖掘相应的投资机会。一方面可转换债券具有债券的价值保护，能够降低本集合计划净值的下行风险；另一方面，正股上涨会显著提升可转换债券的转股价值，为组合带来超额收益。择券时在精选标的正股的基础上，要根据隐含波动率/历史波动率、转股溢价率、纯债溢价率等指标判断可转换债券的估值水平，还要分析一些特殊条款对可转换债券价值的潜在影响，包括修正转股价条款、回售条款和赎回条款等。

#### 4、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关键在于对基础资产质量及未来现金流的分析，本集合计划将在国内资产证券化产品具体政策框架下，采用基本面分析和数量化模型相结合，对个券进行风险分析和价值评估后进行投资。本集合计划将严格控制资产支持证券的总体投资规模并进行分散投资，以降低流动性风险。

#### 5、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本集合计划在进行国债期货投资时，将根据风险管理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采用流动性好、

	<p>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通过对债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结合国债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与现货资产进行匹配，通过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进行套期保值操作。管理人将充分考虑国债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运用国债期货对冲系统性风险、对冲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如大额申购赎回等；利用金融衍生品的杠杆作用，以达到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的目的。</p> <p>6、股指期货投资策略</p> <p>在股指期货投资上，本集合计划以套期保值和有效管理为目标，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谨慎适当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本集合计划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中，将分析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特征，主要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通过研究现货和期货市场的发展趋势，运用定价模型对其进行合理估值，谨慎利用股指期货，调整投资组合的风险暴露，及时调整投资组合仓位，以降低组合风险、提高组合的运作效率，并利用股指期货流动性较好的特点对冲集合计划的流动性风险等。</p> <p>（二）开放期投资策略</p> <p>开放期内，本集合计划为保持较高的组合流动性，方便投资人安排投资，在遵守本集合计划有关投资限制与投资比例的前提下，将增加高流动性的投资品种的配置，满足开放期流动性需求。</p>
业绩比较基准	$\text{中证全指指数收益率} \times 40\% + \text{恒生指数收益率} \times 10\% + \text{中债综合财富指数收益率} \times 50\%$
风险收益特征	<p>本集合计划为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其风险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及股票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高于债券型基金及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货币市场基金及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p>
管理人	天风（上海）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三、运作情况概述

天风天盈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由天风证券天盈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而来。天风证券天盈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自 2013 年 5 月 13 日至 2013 年 5 月 27 日募集，于 2013 年 5 月 30 日成立并开始运作。

根据中国证监会于 2018 年 11 月 28 日发布的《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操作指引》（证监会公告[2018]39 号），天风证券天盈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进行变更，并将集合计划名称变更为“天风天盈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后的《天风天盈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自 2021 年 8 月 30 日起生效，原《天风证券天盈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同日起失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天风天盈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第四部分“集合计划的基本情况”的约定：“本集合计划自资产管理合同生效日起存续期不得超过 3 年。本集合计划自资产管理合同生效日起 3 年后，按照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执行。”本集合计划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正常到期终止，并进入清算程序。

#### 四、财务会计报告

资产负债表（经审计）

会计主体：天风天盈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报告截止日：2024 年 8 月 30 日（最后运作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b>资产：</b>	
货币资金	43,575,272.61
结算备付金	1,320,959.64
存出保证金	7,638.85
应收清算款	1,909,066.03
资产合计	46,812,937.13
<b>负债：</b>	
应付管理人报酬	46,963.70
应付托管费	3,130.93

应交税费	529.23
其他负债	84,930.84
负债总计	135,554.70
<b>净资产:</b>	
实收资金	74,845,112.98
未分配利润	-28,167,730.55
净资产合计	46,677,382.43
负债及净资产总计	46,812,937.13

注：1、报告截止日 2024 年 8 月 30 日(最后运作日)，计划份额净值 0.6237 元，计划份额总额 74,845,112.98 份。

2、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等所列金额包含对应的应计利息，可能与实际结息金额存在细微差异。

3、本集合计划的清算报表是在非持续经营的前提下参考《企业会计准则》及《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的有关规定编制的。本集合计划自最后运作日起，资产负债按清算价格计价。由于报告性质所致，本清算报表并无比较期间的相关数据列示。

## 五、清算情况

自 2024 年 8 月 31 日至 2024 年 9 月 9 日止清算期间，集合计划财产清算小组对本集合计划的资产、负债进行清算，全部清算工作按清算原则和清算手续进行。具体清算情况如下：

### 1、清算费用

按照《资产管理合同》第十九部分“资产管理合同的变更、终止与集合计划财产的清算”的规定，清算费用是指集合计划财产清算小组在进行集合计划清算过程中发生的所有合理费用，清算费用由集合计划财产清算小组优先从集合计划财产中支付。

### 2、资产处置情况

(1) 本集合计划最后运作日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43,575,272.61 元（含货币资金应计利息人民币 2,046.62 元），是存放于托管银行的活期存款。



(2) 本集合计划最后运作日结算备付金为人民币 1,320,959.64 元（含结算备付金应计利息人民币 1,993.90 元），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依据相关业务规则收取。

(3) 本集合计划最后运作日结算保证金为人民币 7,638.85 元（含结算保证金应计利息人民币 20.04 元），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依据相关业务规则收取。

(4) 本集合计划最后运作日应收清算款为人民币 1,909,066.03 元，已于清算期间结转至集合计划托管户。

### 3、负债清偿情况

(1) 本集合计划最后运作日应付管理人报酬为人民币 46,963.70 元，该款项预计于清算期结束后安排支付；应付托管费为人民币 3,130.93 元，该款项于 2024 年 9 月 6 日划付。

(2) 本集合计划最后运作日应付交易费用为人民币 21,816.09 元，该款项于 2024 年 9 月 6 日划付。

(3) 本集合计划最后运作日应交税费为人民币 529.23 元，该款项于 2024 年 9 月 9 日划付。

(4) 本集合计划最后运作日应付信息披露费为人民币 53,114.75 元，该款项预计于清算期结束后安排支付。

(5) 本集合计划最后运作日应付律师费为人民币 5,000.00 元，该款项预计于清算期结束后安排支付。

(6) 本集合计划最后运作日应付审计费为人民币 5,000.00 元，该款项预计于清算期结束后安排支付。

### 4、清算期间损益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清算期：2024 年 8 月 31 日至 2024 年 9 月 9 日
一、收益	
1、利息收入（注①）	9,462.60
收益小计	9,462.60
二、费用	
2、银行汇划费	271.50
3、其他费用（注②）	0.45
费用小计	271.95

三、清算期间净收益	9,190.65
-----------	----------

注：①利息收入为自2024年8月31日至2024年9月9日期间的托管账户活期存款利息收入、最低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结算保证金利息收入、深港通备付金利息收入和深港通风控资金利息收入，该金额为预计金额，可能与实际结息金额存在细微差异。

②其他费用为清算期间的深港通证券组合费。

#### 5、资产处置及负债清偿后的剩余资产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一、最后运作日（2024年8月30日）计划净资产	46,677,382.43
加：清算期间净收益	9,190.65
减：计划申购赎回净额	0.00
二、清算期结束日（2024年9月9日）计划净资产（注①）	46,686,573.08

注：①资产处置及负债清偿后，于2024年9月9日（清算结束日）本计划剩余财产为人民币46,686,573.08元，根据《资产管理合同》约定，依据计划财产清算的分配方案，将计划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计划财产清算费用、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计划债务后，按投资者持有的计划份额比例进行分配。

2024年9月10日（清算结束日的下一个自然日）至清算款划出日前一日的银行存款孳生的利息归投资者所有，以上利息均按实际适用的利率计算。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加快清算速度，在需要时集合计划管理人将以自有资金先行垫付尚未收到的结算备付金、结算保证金及利息款项（该金额可能与实际结息金额存在略微差异），供清算分配使用。集合计划管理人垫付的资金以及垫付资金到账日起孳生的利息将于清算结束后返还给集合计划管理人。

#### 6、计划财产清算报告的告知安排

本清算报告已经托管人复核，在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后，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向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公告。

## 六、备查文件

### 1、备查文件目录

- (1) 《天风天盈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清算审计报告》
- (2) 北京市君泽君（上海）律师事务所关于《天风天盈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清算报告》的法律意见书

### 2、存放地点

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678 号 5 楼。

### 3、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访问本管理人公司网站，网址：[www.tfzqam.com](http://www.tfzqam.com)。

天风天盈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集合计划财产清算小组

2024 年 9 月 12 日